**版本号：ZCSP-渭南市-2025-00187、XACH2025-03120250421001**

**磋 商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187、XACH2025-031**

**渭南市中心医院**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4月22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渭南市中心医院委托，拟对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187、XACH2025-031**

**二、项目名称：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三、磋商项目简介**

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中央空调冷却塔维修维护）：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中央空调系统管道、阀门、风道维修维护服务）：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3（中央空调、层流净化空调水泵、电机维修维护）：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磋商保证金：提供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非联合体磋商：非联合体磋商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采购包2：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磋商保证金：提供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非联合体磋商：非联合体磋商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采购包3：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磋商保证金：提供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非联合体磋商：非联合体磋商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渭南市中心医院**

地址： 渭南市临渭区胜利大街中段

邮编： 714000

联系人： 唐老师

联系电话： 0913-2168363

**代理机构：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高新区锦业路59号高科智慧园B座四层

邮编： 710075

联系人： 赵苗苗 单云

联系电话： 029-87563729、029-82285837

**采购监督机构：渭南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联系人：任丽珍

联系电话：0913-210000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00,000.00元  采购包2：320,000.00元  采购包3：60,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采购包3：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磋商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磋商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3,200.00元  采购包3保证金金额：600.00元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电子正街支行  银行账号：105011580000100869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采购包3：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中规定的标准执行，按差额定率累进法收取费用，100万以下按1.5%收取。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3：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渭南市中心医院和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渭南市中心医院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渭南市中心医院。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3：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属于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需提供国家强制认证书，材料、设备进场应按国家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送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并取得合格报告。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材料、维修质量负责。由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维修质量不合格而影响服务质量，其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顺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完成全部维修服务内容，并定期向采购人提交合格的水质检测报告，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约请采购人和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采购人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如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回复解决。

采购包2：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属于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需提供国家强制认证书，材料、设备进场应按国家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送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并取得合格报告。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材料、维修质量负责。由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施工工艺不合格而影响服务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顺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完成维修服务内容，并完成试运行工作，随后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约请采购人和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采购人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如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回复解决。

采购包3：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属于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需提供国家强制认证书，材料、设备进场应按国家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送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并取得合格报告。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材料、维修质量负责。由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施工工艺不合格而影响服务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顺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约请采购人和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采购人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如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回复解决。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赵苗苗 单云

联系电话：029-87563729、029-82285837

地址：西安高新区锦业路59号高科智慧园B座四层

邮编：71007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96,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 1.00 | 200,000.00 | 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14,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 1.00 | 320,000.00 | 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6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 1.00 | 60,000.00 | 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中央空调冷却塔维修维护 | 1、冷却塔清洗消毒  1）住院1部大塔（方形横流 2000T 冷却塔）：对管道（含塔内部连接管道）进行预膜清洗消毒，塔体尺寸为 18600×7500×6200 (mm)，需彻底清除管道内污垢、杂质，消毒后细菌、微生物指标符合相关卫生标准，采用环保型清洗消毒药剂，确保清洗消毒过程不对设备及周边环境造成损害。  2）住院1部小塔（方形横流 200T 冷却塔）：同住院1部大塔清洗消毒要求，塔体尺寸 3630×4420×4200 (mm)。  3）住院2部（HKD1034 - C6 FLN（金日））：除管道预膜清洗消毒外，还需对塔内填料进行清洗，由6个 HKD1034 小塔组合而成。清洗后的填料应恢复良好的散热性能，无堵塞、破损现象。  4）清洗消毒完成后，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水质微生物指标、酸碱度（pH 值）等，不得检出嗜肺军团菌及溶血链球菌，检测结果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同时，在运行期间进行水质监测，定期提交水质监测报告。  5）药剂加注及水质监测：在住院1部、住院2部冷却塔运行期间加注冷却塔高效杀菌灭藻剂，加注频率和剂量应根据冷却塔水质情况及设备运行要求进行科学合理调整，确保水中细菌、藻类得到有效控制。  2、除锈刷漆防腐及维修加固  1）住院1部大塔和小塔：对管道进行全面除锈，除锈等级达到 Sa2.5 级标准，即彻底的喷射或抛射除锈，钢材表面无可见的油脂、污垢、氧化皮、铁锈和油漆涂层等附着物，任何残留的痕迹仅是点状或条纹状的轻微色斑。刷漆采用底漆涂刷环氧富锌底漆（≥80μm），聚氨酯面漆（≥60μm），确保防腐效果，确保防腐效果。同时，对塔体结构件进行加固，修复破损部位，保证塔体结构稳固，无安全隐患。  2）住院2部冷却塔：对管道和结构件进行除锈刷漆防腐处理，除锈标准、刷漆要求同住院1部大塔和小塔。  3、漏水维修：针对住院1部塔底漏水问题，采用专业防水修复材料进行维修修补，维修后经过闭水试验，确保24小时无渗漏现象。  4、部件更换：  1）阀门更换：住院1部更换3个DN50 截止阀、3个DN50 浮球阀；住院2部更换6个DN32 截止阀。阀门材质应符合设计要求，采用铜质，具备良好的密封性和耐腐蚀性。更换后需恢复管道保温，确保保温效果不低于原有水平。  2）其他部件更换：住院1部大塔更换7根内部钢绳（因腐蚀严重）、6个管道固定钢片（因腐蚀断裂）；住院1部大冷却塔更换179m³填料，小冷却塔更换15m³填料；更换6根DN150×6米管道、6个DN150对夹涡轮蝶阀、12个DN150法兰、12个DN150弯头。填料应选用耐腐蚀、耐高温的材料，安装时应确保填料层均匀，无缝隙。更换后应进行通风测试，确保冷却效果。所有更换部件应与原设备匹配，质量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  5、设备维保与维修  1）减速器维保与维修：对冷却塔住院1部大塔、小塔及住院2部冷却塔共计10个减速器进行维保，包括但不限于检查齿轮磨损情况、更换润滑油、调整密封件等，确保减速器运行平稳，无异响、无渗漏。对住院1部小冷却塔减速器（因左右摆动）、住院2部冷却塔1号风扇减速机（因异响、需更换轴承）进行专项维修，维修后设备性能应恢复至正常运行状态。  2）扇叶角度调整：对住院1部大冷却塔3个扇叶、小冷却塔1个扇叶进行角度调整，调整后的扇叶角度应符合设备设计要求，确保冷却塔通风效果良好，散热效率达到最佳。  6、完成冷却塔维护保养工作后需每45天对水质进行检测直至冷却塔停止运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7、安全措施  （1）施工前安全要求  1）安全培训：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操作培训，熟悉施工流程、设备使用及应急处理方法。  2）安全防护装备：操作人员需持有相关资质证书如焊工证、高空作业证、电工证等，穿戴防滑鞋、安全手套，高空作业时需系安全带。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防护手套、防护眼镜、防尘口罩等个人防护装备。  3）现场隔离与警示：设置施工警戒区域，悬挂明显的警示标志，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4）工具与设备检查：施工区域拉设警示带，合理堆放材料，避免影响通行；施工前检查工具、设备及安全装置是否完好，确保符合安全标准。涉及电气设备时，需先检查漏电情况，并由专业电工处理故障。  5)断电操作：维修保养前必须切断电源，并悬挂“禁止合闸”警示牌。使用验电笔确认设备无电后方可操作  （2） 特殊作业安全要求  1）高空作业：使用符合标准的安全带、安全绳和作业平台。禁止单独作业，施工的作业人员需办理高空作业证，需有专人监护。  2）动火作业：如需焊接或切割，需办理动火作业许可证。清理周围易燃物，并配备灭火器材。  3）密闭空间作业：进入冷却塔等密闭空间前，确保通风良好。必要时使用气体检测仪检测氧气和有害气体浓度。  4）吊装安全：使用起重设备吊装设备时，必须检查设备是否牢固，确保吊装平稳，防止设备滑落。  5）化学品管理：消毒剂、防腐涂料等化学品需单独存放于阴凉通风处，张贴MSDS（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操作时佩戴防化手套及护目镜，废弃化学品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分类处理。  （5）施工中通用安全要求  1）防火防爆：施工现场严禁明火，焊接作业时必须配备灭火器材（干粉型，≥2具/区域）确保安全距离。切割、焊接设备需接地良好。  2）用电安全：使用电动工具时，必须检查电缆是否完好，避免漏电或短路，必要时使用漏电保护器。  3）紧急预案：必须制定应急预案，明确逃生路线和急救措施，确保突发情况能及时处理。  （6）施工后安全要求  1）清理现场：施工结束后，必须及时清理工具、材料及废弃物，确保现场整洁。  2）系统检查：恢复系统运行前，必须检查水泵、电机等设备连接是否牢固，确保无泄漏、无松动。  3）试运行：系统恢复后，必须进行试运行，观察运行状态，确保无异常后再正式投入使用。  （7）其他安全要求  专人监护：高风险作业时，必须安排专人监护，确保施工安全。  遵守规范：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安全规范和操作规程，杜绝违规操作。  **中央空调冷却塔维修维护保养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维修内容 | 数量 | 备注 | | 冷却塔住院1部大塔 | 方形横流2000T冷却塔 | 管道预膜清洗消毒 | 1 | 包工包料  18600\*7500\*6200(mm)  （管道加塔内部） | | 冷却塔住院1部小塔 | 方形横流200T冷却塔 | 管道预膜清洗消毒 | 1 | 包工包料  3630\*4420\*4200(mm)  （管道加塔内部） | | 冷却塔住院2部 | HKD1034-C6  FLN  （金日） | 管道预膜清洗消毒 | 1 | HKD1034小塔×6组合  包工包料  （管道加塔内部及填料清洗） | | 冷却塔住院1部  大塔+小塔 | 面积  212m² | 除锈刷漆防腐加固破损维修 | 1 | 1、管道除锈刷漆防腐179m²  2、塔体结构件加固防腐27m²  3、塔体破损维修6m² | | 冷却塔住院1部塔底漏水维修 | 6㎡ | 维修修补漏水 | 1 | 维修塔底漏水  包工包料 | | 住院二部冷却塔 | 面积  269m² | 除锈刷漆防腐加固 |  | 1、管道除锈刷漆151m²  2、结构件刷漆防腐118m² | | 冷却塔住院1部  大塔+小塔  住院二部冷却塔 | 减速器 | 维保 | 10 | 大小共计10个 | | 冷却塔住院1部 | DN50截止阀 | 更换 | 3 | 包工包料 恢复保温 | | 冷却塔住院2部 | DN32截止阀 | 更换 | 6 | 包工包料 恢复保温 | | 冷却塔住院1部 | DN50浮球阀 | 更换 | 3 | 包工包料 | | 冷却塔住院1部大塔 | 内部钢绳 | 更换 | 7 | 腐蚀严重 | | 冷却塔住院1部大塔 | 管道固定钢片 | 更换 | 6 | 腐蚀断裂 | | 住院1部大冷却塔填料 | 填料  179m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18600\*7500\*6200(mm) | | 住院1部小冷却塔填料 | 填料  15m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3630\*4420\*4200(mm) | | 住院一部小冷却塔 | 减速器 | 维修 | 1 | 减速器左右摆动 | | 更换大冷却塔管道 | DN150\*6米 | 更换 | 6 | 包工包料 | | 对夹涡轮蝶阀 | DN150 | 更换 | 6 | 包工包料 | | 法兰 | DN150 | 更换 | 12 | 包工包料 | | 弯头 | DN150 | 更换 | 12 | 包工包料 | | 冷却塔高效杀菌灭藻剂 | 700kg |  | 1 | 住院1部、住院2部冷却塔运行期间加注 | | 住院一部大冷却塔扇叶角度调整 |  | 调整 | 3 |  | | 住院一部小冷却塔扇叶角度调整 |  | 调整 | 1 |  | | 住院二部冷却塔1号风扇减速机维修 |  | 维修 | 1 | 减速机异响、更换轴承 | | 清洗消毒完成后第三方检测 |  |  | 1 |  | | 运行期间水质监测 |  |  | 1 |  | |

采购包2：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中央空调系统管道、阀门、风道维修维护服务 | 采购包2含有两项分项：  分项一：全年中央空调管道、阀门、风道维修维护，最高限价：187000.00元  分项二：住院一部中央空调空调机房集分水器维修更换及住院二部中央空调机房改管道及加装过滤器，最高限价：127000.00元  1、水系统管道维修  （1）管道材质  材质选择：根据原系统情况，一般空调水系统管道采用热镀锌钢管或无缝钢管。对于管径小于等于 DN25的管道，优先采用热镀锌钢管；管径大于DN25的管道，可采用无缝钢管。如原系统使用其他符合国家标准且性能良好的材质，维修时应保持一致。  材质质量：管道材质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钢管表面应无裂纹、缩孔、夹渣、折叠、重皮等缺陷，锈蚀、凹陷及其他机械损伤的深度，不应超过产品相应标准允许的壁厚负偏差。  （2）管道切割  切割工具：根据管道材质和管径选择合适的切割工具如锯床、砂轮切割机等。  切割要求：管道切口应平整，不得有裂纹、重皮。切口表面的毛刺、氧化铁、熔渣等应予以清除。切割后的管径偏差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管径小于等于DN100时，偏差不超过±0.5mm；管径大于DN100时，偏差不超过±1mm。  （3）管道连接。  焊接连接：无缝钢管采用焊接连接。焊接人员必须持有相应的焊工证书。焊接前应对焊件进行清理，去除油污、铁锈等杂质。焊接材料应与母材相匹配。焊接时应保证焊缝质量，焊缝应饱满，不得有气孔、夹渣、裂纹等缺陷。焊缝外观尺寸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焊缝余高应为0-3mm，咬边深度不得大于0.5mm，咬边连续长度不得大于100mm，且焊缝两侧咬边总长不得超过焊缝长度的10%。  （4）管道安装  （5）管道坡度：空调水系统管道应按设计要求设置坡度，一般为0.002 -0.003，且坡向应利于排水和排气。对于冷凝水管道，坡度不应小于0.008。  （6）管道支吊架：管道支吊架的形式、材质、加工尺寸及焊接质量等应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支吊架应安装牢固，与管道接触紧密。水平管道支吊架的间距不宜大于3m，垂直管道支吊架的间距不宜大于 2m。对于大管径管道或特殊部位，应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加强型支吊架。  （7）管道穿越：管道穿越楼板、墙壁时，应设置套管。套管管径应比管道大1-2号，套管与管道之间应填充防火、防水、密封材料。穿越楼板的套管应高出地面20-50mm，穿越墙壁的套管两端应与墙面平齐。  2、阀门维修与更换  （1）阀门选型  类型选择：根据空调水系统的功能和要求，选择合适类型的阀门。如截止阀适用于需要精确调节流量的部位；闸阀适用于全开或全关的场合，阻力较小；蝶阀适用于大管径管道，操作方便；止回阀用于防止水倒流等。阀门的类型应与原系统保持一致，如原系统使用特殊类型阀门，维修时也应采用相同类型阀门。  规格参数：阀门的公称压力应大于等于系统工作压力的 1.5 倍，公称直径应与管道管径相匹配。阀门的材质应与管道材质相适应，如管道为热镀锌钢管，阀门可采用铜材质；如管道为无缝钢管，阀门可采用碳钢或不锈钢材质。  （2）阀门检查与维修  外观检查：检查阀门的外观，阀体应无裂纹、砂眼等缺陷，阀杆应无弯曲、变形，螺纹应完好。  阀门安装  安装位置：阀门应安装在便于操作和维修的位置，且不得影响管道的正常运行。对于水平管道上的阀门，阀杆应垂直向上或倾斜一定角度，不得向下安装；对于垂直管道上的阀门，阀杆应安装在便于操作的一侧。  安装方向：截止阀、止回阀等有方向性要求的阀门，安装时应严格按照阀门指示的方向进行安装，不得装反。  连接方式：阀门的连接方式应与管道连接方式一致，如螺纹连接阀门应与螺纹连接管道相连接，法兰连接阀门应与法兰连接管道相连接。连接时应保证连接紧密，不得有渗漏现象。  3、橡塑棉保温维修与更换  （1）橡塑棉材质  1）材质要求：橡塑棉保温材料应采用橡塑绝热材料，防火性能应达到国家规定的难燃B1级标准。  2）外观质量：橡塑棉保温材料表面应平整，无裂缝、气泡、分层等缺陷。材料的厚度应均匀，允许偏差为±0.5mm。  （2）保温层厚度  1）确定原则：保温层厚度应根据空调水系统的设计要求和实际运行情况确定。一般情况下，对于冷水管，当管径小于等于DN50时，保温层厚度为25mm；管径大于DN50且小于等于 DN100 时，保温层厚度为 30mm；管径大于 DN100 时，保温层厚度为 35mm。对于热水管，保温层厚度应适当增加，具体厚度可根据设计要求确定。  2）厚度偏差：保温层厚度的允许偏差为 +10%，- 5%。  （3）保温施工  1）基层处理：在进行保温施工前，应先对管道表面进行清理，去除油污、铁锈、灰尘等杂质，使管道表面保持干燥、清洁。  2）保温材料粘贴：将橡塑棉保温材料按管道尺寸裁剪好，在保温材料内表面和管道外表面均匀涂抹专用胶水，待胶水稍干具有一定粘性后，将保温材料粘贴在管道上，并用力压实，确保保温材料与管道紧密贴合，无空隙。  3）接口处理：保温材料的纵向和环向接口应采用专用胶水粘接，接口处应严密、平整。对于管径较大的管道，接口处可采用铝箔胶带密封，胶带宽度应不小于 50mm，胶带应粘贴牢固，无褶皱、翘边现象。  4）保温层固定：对于垂直管道或管径较大的水平管道，为防止保温层下滑或脱落，可采用镀锌铁丝或钢带进行固定。固定间距不宜大于500mm，且每节保温材料至少应固定两处。  4、风道维修  （1）风道材质  1）常见材质：中央空调风道一般采用镀锌钢板、无机玻璃钢或复合风管等材质。如原系统使用镀锌钢板风道，维修时应采用相同材质的镀锌钢板，其镀锌层厚度应符合设计要求，一般不小于 0.5mm。  2）材质质量：镀锌钢板表面应平整，镀锌层应均匀，无起皮、起泡、锌层脱落等缺陷。无机玻璃钢风道应质地坚硬，无分层、断裂等现象。复合风管的内外层材料应粘结牢固，无开胶、翘边等问题。  （2）风道修复  1）小面积损坏：对于风道表面的小面积划伤、磨损或局部镀锌层损坏，可采用修补漆进行修补，修补漆应与风道材质相匹配，且具有良好的防锈、防腐性能。对于风道上的小孔洞，可采用镀锌钢板补丁进行修补，补丁尺寸应比孔洞周边大50mm以上，采用铆接或焊接的方式固定在风道上，并做好密封处理。  2）大面积损坏：如风道出现大面积变形、破裂等严重损坏情况，应更换损坏的风道段。更换的风道段应与原风道的材质、规格、尺寸一致，连接方式应与原风道保持相同，确保连接牢固、密封良好。  （3）风道连接  1）法兰连接：当风道采用法兰连接时，法兰应平整，螺栓孔应均匀分布。法兰垫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厚度为3-5mm，垫片应与法兰密封面贴合紧密，不得凸入风道内。连接螺栓应拧紧，螺母应在同一侧，螺栓露出螺母的长度不应大于螺栓直径的 1/2。  2）无法兰连接：对于采用无法兰连接的风道，如共板法兰连接、插接式连接等，应按照相应的连接工艺，应按照相应的连接工艺要求进行操作。连接部位应严密，不得有漏风现象。采用共板法兰连接时，风管四角应采用90°角码进行固定，风管与角码之间应采用密封胶密封。  （4）风道加固  1）加固要求：当风道边长大于 630mm、保温风道边长大于 800mm，且其管段长度大于 1250mm 或低压风道单边平面积大于 1.2㎡、中高压风道大于 1.0㎡时，应采取加固措施。加固方式可采用楞筋、立筋、角钢、扁钢、加固筋板等。  2）加固质量：加固件应与风道连接牢固，排列整齐，间隔均匀。采用角钢加固时，角钢规格应符合设计要求，角钢与风道之间应采用铆接或焊接方式固定。采用楞筋加固时，楞筋的高度和间距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楞筋应平整、无扭曲。  5、安全措施  （1）施工前安全要求  1）安全培训：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操作培训，熟悉施工流程、设备使用及应急处理方法。  2）安全防护装备：操作人员需持有相关资质证书如焊工证、高空作业证、电工证等，穿戴防滑鞋、安全手套，高空作业时需系安全带。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防护手套、防护眼镜、防尘口罩等个人防护装备。  3）现场隔离与警示：设置施工警戒区域，悬挂明显的警示标志，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4）工具与设备检查：施工区域拉设警示带，合理堆放材料，避免影响通行；施工前检查工具、设备及安全装置是否完好，确保符合安全标准。涉及电气设备时，需先检查漏电情况，并由专业电工处理故障。  （2）管道维修更换安全要求  1）系统泄压与排水：施工前必须关闭相关阀门，排空管道内介质，确保系统无压力、无残留水。  2）高空作业安全：高空作业时，施工作业人员需办理高空作业许可证，必须搭设稳固的脚手架或使用安全带，严禁攀爬管道或设备。作业平台应设置防护栏杆，防止人员坠落。  3）切割与焊接安全：  焊接或切割前需清理周围易燃物，办理动火审批手续，防止火灾。  切割和焊接管道时，必须佩戴防护眼镜和手套，防止飞溅物伤害。作业区域必须通风良好，远离易燃物，并配备灭火器材。施工作业人员需办理动火作业许可证。  4）吊装安全：使用起重设备吊装管道时，必须检查吊具是否牢固，确保吊装平稳，防止管道滑落。  （3）阀门维修更换安全要求  1）关闭并锁定阀门：维修前必须确认阀门已完全关闭，必要时使用锁定装置防止误操作。  2）防止介质泄漏：拆卸阀门时，必须佩戴防护手套和面罩，防止残留介质喷溅。  3）轻拿轻放：阀门较重时，必须使用专用工具搬运，避免砸伤或扭伤。  4）拆卸旧阀门时需缓慢操作，避免损坏法兰密封面；安装新阀门前需清洁管道，确保密封面无油污、尺寸匹配。  5）使用螺栓对称预紧阀门，避免撬杠强行撑开，安装后需测试开合灵活度及密封性。  6）特殊阀门处理电动阀门需单体调试（开启/关闭动作），止回阀需标记水流方向；保温管道上的手动阀门手柄不得朝下。  （4）风道维修更换安全要求  1）断电操作：维修风道前，必须关闭空调机组电源并上锁，防止意外启动。  2)防止粉尘吸入：清理风道时，必须佩戴防尘口罩，必要时使用吸尘设备减少粉尘扩散。  3)高空作业防护：维修高处风道时，必须使用安全带、安全绳等防护设备，确保作业安全。  （5）施工中通用安全要求  1）防火防爆：施工现场严禁明火，焊接作业时必须配备灭火器材，确保安全距离。  2）用电安全：使用电动工具时，必须检查电缆是否完好，避免漏电或短路，必要时使用漏电保护器。  3）紧急预案：必须制定应急预案，明确逃生路线和急救措施，确保突发情况能及时处理。  （6）施工后安全要求  1）清理现场：施工结束后，必须及时清理工具、材料及废弃物，确保现场整洁。  2）系统检查：恢复系统运行前，必须检查管道、阀门及风道连接是否牢固，确保无泄漏、无松动。  3）试运行：系统恢复后，必须进行试运行，观察运行状态，确保无异常后再正式投入使用。  （7）其他安全要求  专人监护：高风险作业时，必须安排专人监护，确保施工安全。  遵守规范：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安全规范和操作规程，杜绝违规操作。  附表：分项一（分项一清单数量仅作为报价依据，实施过程中按需更换，最终以采购人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分项一最高限价。）  **中央空调管道、阀门、风道维护维修清单单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维修名称 | 规格 | 维修内容 | 数量 | 备注 | | 风机盘管相关  配件及连接阀门等  更换 | 风机盘管 | （单电机）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风机盘管 | （双电机）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风机盘管过滤球阀 | DN20 PN16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风机盘管过滤球阀 | DN25 PN16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电磁阀 | DN20 PN16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电磁阀 | DN25 PN16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铜球阀 | DN20 PN16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铜球阀 | DN25 PN16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风机盘管波纹管 | DN20\*250mm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风机盘管波纹管 | DN20\*300mm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风机盘管接水盘 |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风机盘管电机 |  | 更换 | 1 | （更换及辅材） | | 主机、风柜的过滤器拆卸清洗 | 风机盘管  过滤器 |  | 拆卸清洗 | 1 | 拆卸清洗及辅材 | | 组合式空调器过滤器 |  | 拆卸清洗 | 1 | 拆卸清洗及辅材 | | 新风机过滤器 |  | 拆卸清洗 | 1 | 拆卸清洗及辅材 | | 主机过滤器拆卸清洗 | DN250 | 拆卸清洗 | 1 | 拆卸清洗及辅材 | |  | 集（分）水器 | DN=800；L=2200；材质：碳钢 | 更换 | 1 | 住院一部  空调机房  包工包料 | |  | 集（分）水器 | DN=800；L=3500；材质：碳钢 | 更换 | 1 | 住院一部  空调机房  包工包料 | | 漏水管道的焊接更换 | 管道漏水更换 | DN45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40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35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30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25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20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15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10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8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65\*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5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32\*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无缝钢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20\*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镀锌管） | | 管道漏水更换 | DN25\*1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镀锌管） | |  | 金属编织波纹管 | DN65\*1000mm | 更换 | 1 | 通道上方  空间狭小  只包辅材 | | 金属编织波纹管 | DN80\*1000mm | 更换 | 1 | 通道上方  空间狭小  只包辅材 | | 金属编织波纹管 | DN50\*1000mm | 更换 | 1 | 通道上方  空间狭小  只包辅材 | | 风挡维修及更换 | 酚醛风道的维修及更换 | 平方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铁皮风道 | 平方米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酚醛风道的维修及更换 | 平方米 | 维修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铁皮风道 | 平方米 | 维修 | 1 |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自动排气阀 | DN20 | 更换 | 1 | （铜）  包工包料 | | 自动排气阀 | DN25 | 更换 | 1 | （铜）  包工包料 | | 自动排气阀 | DN25 | 更换 | 1 | 冠林  包工包料 | | 波纹管软连接 | DN32\*300mm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金属套管温度计 |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压力表 | 0-1.6MPa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压力表不锈钢压力缓冲器 |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遥控浮球阀（水力控制型） | DN50100X-16Q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管道阀门的更换 | 涡轮蝶阀 | DN4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4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3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3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2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2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1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1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8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涡轮蝶阀 | DN65 | 更换 |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4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4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3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3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2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2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1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1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8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6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手动对夹蝶阀 | DN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铜球阀 | DN2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铜球阀 | DN1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铜球阀 | DN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铜球阀 | DN2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铜球阀 | DN32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4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4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3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3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2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2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1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1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8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6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32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2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闸阀 | DN2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截止阀 | DN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截止阀 | DN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截止阀 | DN32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截止阀 | DN2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截止阀 | DN2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4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4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3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3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2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2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1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1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柱塞阀 | DN8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3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3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2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2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1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1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8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6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止逆阀 | DN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4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4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3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3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2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2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1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10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8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65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法兰盘 | DN50 | 更换 | 1 | 包工包料 | |  | 风机盘管冷凝水管道改造 | DN20\*1米 | 改造 | 1 | 包工包料 | |  | 风机盘管冷凝水管道疏通 | DN20\*1米 | 疏通 | 1 | 包工包料 | |  | 管道保温恢复 | DN20-DN100（1米） | 重新做保温 | 1 | 包工包料  （符合国标） | |  | 管道保温恢复 | DN100-DN450  （每平方米） | 重新做保温 | 1 | 包工包料  （符合国标） | |  | 风道保温恢复 | 每平方米 | 重新做保温 | 1 | 包工包料  （符合国标）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45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40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35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30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25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20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15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10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8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65\*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5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32\*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20\*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管道漏水应急处理 | DN25\*1米 | 应急处理 | 1 | 如用哈弗节、管卡加引流等方法，将漏水管道应急处理，使中央空调系统能继续正常安全运行直到泄水期间更换管道  （包工包料加辅材） | |  | 更换空调开关 | 三速开关 |  | 1 | 住院一部  美尔特86型风机盘管机械式三速开关 | |  | 更换空调开关 | 温控器 |  | 1 | 住院二部  约克APC-TMS2000DA/DB  以实际型号为准 | | 吊顶顶板恢复 | 石膏板吊顶 | ㎡ | 恢复 | 1 |  | | 矿棉板吊顶 | ㎡ | 恢复 | 1 |  |   **常用维修配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配件名称 | 品牌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电磁阀 |  | DN20 PN16 | 个 | 1 | 底座长度6.5cm | | 过滤球阀 |  | DN20 PN16 | 个 | 1 |  | | 铜球阀 |  | DN20 PN16 | 个 | 1 | 长度6.5cm | | 不锈钢波纹管 |  | DN20\*250mm | 个 | 1 | 风机盘管不锈钢波纹管 | | 不锈钢波纹管 |  | DN20\*300mm | 个 | 1 | 风机盘管不锈钢波纹管 | | 三速开关 |  | 86型风机盘管机械式三速开关 | 个 | 1 |  | | 温控器 |  | APC-TMS2000DA/DB |  |  | 以实际型号为准 | | 金属编织波纹管 | 国标 | DN80\*1000mm | 个 | 1 | 不锈钢 | | 金属编织波纹管 | 国标 | DN65\*1000mm | 个 | 1 | 不锈钢 | | 金属编织波纹管 | 国标 | DN50\*1000mm | 个 | 1 | 不锈钢 |   附表2：分项二（分项二清单数量仅作为报价依据，实施过程中按需更换，最终以采购人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分项二成交金额。）  **二部中央空调机房改管道及加装过滤器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Y型过滤器 | DN350 | 台 | 3 | 钢制 | | 2 | 法兰片 | DN350 | 片 | 6 | 国标 | | 3 | 镀锌管 | DN32 | 根 | 3 | 国标 | | 4 | 辅材 |  | 项 | 1 |  | | 5 | 过滤器加装施工费 |  | 台 | 3 |  | | 6 | 镀锌管安装施工费 |  | 项 | 1 |  |   附表3：分项二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一、设备及材料 | | | | | | 1 | 集（分）水器 | DN=800；L=2200；材质：碳钢； | 台 | 1 | | 2 | 集（分）水器 | DN=800；L=3500；材质：碳钢； | 台 | 1 | | 3 | 涡轮蝶阀 | DN150 | 台 | 4 | | 4 | 涡轮蝶阀 | DN300 | 台 | 2 | | 5 | 涡轮蝶阀 | DN350 | 台 | 2 | | 6 | 对夹蝶阀排污阀 | DN65 | 个 | 2 | | 7 | 温度计 |  | 支 | 2 | | 8 | 压力表 | Y100-2.5 | 支 | 2 | | 9 | 法兰 | DN65 | 片 | 4 | | 10 | 无缝管 | Φ73\*3.5 | m | 2 | | 11 | 无缝管 | Φ108\*4 | m | 8 | | 12 | 无缝管 | Φ133\*4 | m | 12 | | 13 | 橡塑保温 | 30mm | m3 | 1.2 | |

采购包3：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冷却塔及系统管道、分集水器、水泵维修保养项目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中央空调、层流净化空调水泵、电机维修维护 | 1、水泵维保技术参数要求  （1）水泵保养  进行拆卸操作，仔细清理内部污垢杂质，确保无残留。加注符合设备要求的黄油，保证润滑良好，黄油加注量适中，避免过多或过少。对水泵电路进行全面检修，检查线路连接是否牢固，有无破损、老化现象，检测电气元件性能是否正常，绝缘电阻应达标。  （2）水泵维修  1）水泵拆装：对于上海建昊、格兰富、连成等品牌的不同功率水泵，使用专业倒链设备进行安全、规范的拆装操作。在拆装过程中，严格按照设备操作规程进行，避免对水泵及相关部件造成损坏。对于拆除的零部件，要妥善保管，做好标记，以便准确无误地安装回原位。  2）电机烧、绕线圈：当水泵出现烧毁情况时，对于建昊、格兰富、连成等品牌的水泵，采用水泵要求绝缘材料进行绕线圈作业。绕制过程中，严格按照电机原有的技术参数和工艺要求进行，确保线圈匝数、线径、绕制方式等符合标准。绕制完成后，对电机进行全面测试，包括绝缘电阻测试、直流电阻测试、空载试验等，确保电机性能恢复到正常水平。  （3）水泵维修配件更换  1）水泵机封：针对建昊、格兰富、连成等品牌的不同功率水泵，更换合金材质的水泵机封。机封的安装要严格按照安装说明书进行，确保密封性能良好，无泄漏现象。安装完成后，进行密封性测试，保证在设备正常运行压力下，机封处无渗漏。  2）水泵轴承：选用适配不同功率水泵的优质轴承进行更换，确保轴承的型号、规格与原设备一致。安装过程中，采用专业工具进行操作，保证轴承安装精度，使轴承与轴、轴承座的配合间隙符合标准要求。安装完成后，对轴承进行适当的润滑，确保其运转灵活。  3）水泵端盖：更换符合设备规格的端盖，端盖的材质和尺寸要与原端盖一致。安装时，保证端盖与泵体的连接紧密，螺栓拧紧力矩符合要求，防止出现松动现象，确保设备运行的稳定性。  2、风柜电机维保技术参数要求  （1）风柜电机保养  1）冷却塔电机：对不同功率的冷却塔电机进行拆装操作，在拆卸过程中，小心谨慎，避免损伤电机部件。对电机进行全面检修保养，检查电机内部绕组、铁芯等部件是否正常，有无过热、变形等异常现象。加注合适的黄油，保证电机轴承等关键部位的润滑。同时，对电机电路进行详细检查，确保线路连接可靠，电气元件工作正常，绝缘电阻不低于规定值。因电机24小时运行的特殊性，必要时缩短加注黄油的频率。  2）新风机及循环机：对于不同功率范围的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进行全面的保养工作。检查电机外观及电机皮带是否有破损、变形等情况，清理电机表面的灰尘和杂物，对皮带及时进行更换。对电机内部进行检查，查看绕组、电刷等部件的状态，如有磨损或损坏，及时进行修复或更换。加注适量的黄油，保证电机运转顺畅。检查电机的散热情况，确保散热通道畅通，无堵塞现象。  3）组合式空调器电机：对组合式空调器电机进行全面保养，拆卸电机进行内部清洁，去除灰尘、油污等杂质。检查电机绕组、轴承等部件的状况，确保其正常运行。加注符合要求的黄油，保证电机的润滑效果。对电机电路进行仔细检查，确保线路连接牢固，电气性能正常，绝缘电阻符合标准。  （2）风柜电机维修  1）电机拆装：对于不同功率的风柜电机，在维修过程中进行安全、规范的拆装操作。使用合适的工具，按照正确的拆卸顺序进行，避免对电机造成不必要的损坏。在安装时，严格按照电机的安装要求进行操作，确保电机的安装位置准确，各连接部件紧固可靠。  2）电机烧、绕线圈：当电机出现烧毁故障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用相应要求的绝缘材料进行绕线圈作业。绕制过程中，严格遵循电机的原始技术参数和工艺规范，确保绕制质量。绕制完成后，对电机进行全面的性能测试，包括绝缘电阻测试、直流电阻测试、空载和负载试验等，确保电机性能恢复正常。  （3）风柜电机维修配件更换  1）电机轴承：针对不同功率范围的风柜电机，更换适配的优质电机轴承。轴承的型号、规格要与原电机一致，安装时使用专业工具，保证安装精度，使轴承与轴、轴承座的配合间隙符合标准要求。安装完成后，对轴承进行适当的润滑，确保电机运转灵活，降低噪音和振动。  2）电机端盖：更换符合电机规格的端盖，确保端盖的材质、尺寸与原端盖一致。安装过程中，保证端盖与电机主体的连接紧密，螺栓拧紧力矩符合要求，防止出现松动现象，确保电机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3、冷却塔电机及风柜电机皮带的更换：  因风柜 24 小时运行的特殊性，选用适配原有设备的皮带。根据不同的设备需求，更换型号为B-71、B-112、B-46、B-51、B-52、B-62、B-70、B-89、B-98、A-60、A-55、SPB1800Lw/5V710、SPB1700Lw等皮带。皮带的安装要保证张紧度适中，过松会导致皮带打滑，影响设备运行效率；过紧则会增加电机负荷，缩短电机和皮带的使用寿命。安装完成后，进行试运行，检查皮带的运行情况，确保无异常噪音和振动。  4、变频电机散热风机的更换：  对于原有电机配套散热风机品牌为安徽皖南的变频电机，更换适配型号的散热风机。散热风机的功率要与原风机一致。安装时，确保散热风机的安装位置正确，固定牢固，风机的出风口和进风口无遮挡，保证良好的散热效果。安装完成后，进行通电测试，检查风机的运转情况，确保其正常工作，能够有效为变频电机散热。  5、安全措施  （1）施工前安全要求  1）安全培训：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操作培训，熟悉施工流程、设备使用及应急处理方法。  2）安全防护装备：操作人员需持有相关资质证书如焊工证、高空作业证、电工证等，穿戴防滑鞋、安全手套，高空作业时需系安全带。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防护手套、防护眼镜、防尘口罩等个人防护装备。  3）现场隔离与警示：设置施工警戒区域，悬挂明显的警示标志，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4）工具与设备检查：施工区域拉设警示带，合理堆放材料，避免影响通行；施工前检查工具、设备及安全装置是否完好，确保符合安全标准。涉及电气设备时，需先检查漏电情况，并由专业电工处理故障。  5)断电操作：维修保养前必须切断电源，并悬挂“禁止合闸”警示牌。使用验电笔确认设备无电后方可操作  （2）水泵维修保养安全操作要求  1)停机与泄压：关闭水泵电源，并关闭进出口阀门。泄放系统压力，确保水泵内无残余水压。  2)防止机械伤害：拆卸水泵时，避免直接用手接触旋转部件。使用专用工具拆卸叶轮、联轴器等部件。  3）防止液体泄漏：拆卸前准备好接水容器，防止冷却水或润滑油泄漏。检查密封件，避免安装不当导致泄漏。  4）防止电气伤害：检查电机接线时，确保电源完全断开。使用绝缘工具，避免触电风险。  （3）风柜电机维修保养安全操作要求  1）停机与隔离：关闭风柜电源，并确保风机完全停止运转。断开电机与控制柜的连接，防止误启动。  2）防止机械伤害：拆卸皮带或联轴器时，避免手指夹伤。检查风机叶轮时，确保其固定牢固，防止脱落伤人。  防止电气伤害：检查电机绕组时，使用绝缘电阻测试仪，确保设备无电。避免在潮湿环境下操作电气设备。  3）防止高空坠落：风柜电机通常位于较高位置，操作时需使用安全带和稳固的作业平台。  （4）特殊作业安全要求  1）高空作业：使用符合标准的安全带、安全绳和作业平台。禁止单独作业，施工的作业人员需办理高空作业证，需有专人监护。  2）动火作业：如需焊接或切割，需办理动火作业许可证。清理周围易燃物，并配备灭火器材。  3）密闭空间作业：进入风柜或水泵房等密闭空间前，确保通风良好。必要时使用气体检测仪检测氧气和有害气体浓度。  4）吊装安全：使用起重设备吊装水泵、电机时，必须检查吊具是否牢固，确保吊装平稳，防止设备滑落。  （5）施工中通用安全要求  1）防火防爆：施工现场严禁明火，焊接作业时必须配备灭火器材，确保安全距离。  2）用电安全：使用电动工具时，必须检查电缆是否完好，避免漏电或短路，必要时使用漏电保护器。  3）紧急预案：必须制定应急预案，明确逃生路线和急救措施，确保突发情况能及时处理。  （6）施工后安全要求  1）清理现场：施工结束后，必须及时清理工具、材料及废弃物，确保现场整洁。  2）系统检查：恢复系统运行前，必须检查水泵、电机等设备连接是否牢固，确保无泄漏、无松动。  3）试运行：系统恢复后，必须进行试运行，观察运行状态，确保无异常后再正式投入使用。  （7）其他安全要求  专人监护：高风险作业时，必须安排专人监护，确保施工安全。  遵守规范：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安全规范和操作规程，杜绝违规操作。  以下清单数量仅作为报价依据，实施过程中按需更换，最终以采购人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水泵电机维修项目单项清单**  基本保养项目：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离心机冷冻循环泵 | 75KW | 8 | 拆卸水泵、加注黄油、对水泵电路进行检修（住院一部为建昊、二部为连成、格兰富） | | 离心机冷却循环泵 | 75kw | 8 | | 螺杆机冷却水泵 | 22kw | 2 | | 螺杆机冷冻水泵 | 30kw | 2 | | 冷却塔电机 | 15kw | 3 | 拆装电机，对电机检修保养、加注黄油、检修电路 | | 冷却塔电机 | 11kw | 6 | | 冷却塔电机 | 5.5kw | 1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3kw以下 | 19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3kw以上 | 21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15kw | 1 | | 手术室模块机循环水泵 | 11kw | 3 | | 住院二部大厅新风机 | 22kw | 1 | | 组合式空调器电机 | 18.5kw  15kw | 5 | | 必须保养项目，其他需保养项目价格参照此清单，价格不能参照以上清单的，由供应商提出，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 | | |   **基础维修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品牌 | 备注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维修拆装 | 75kw | 水泵拆装 |  | 1 | 上海建昊 | 使用倒链吊起拆装水泵 | | 30kw | 水泵拆装 |  | 1 | | 22kw | 水泵拆装 |  | 1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维修拆装 | 75kw | 水泵拆装 |  | 1 | 格兰富 | 卧式冷冻泵 | | 75kw | 水泵拆装 |  | 1 | 连成 | 卧式冷却泵 | | 中央空调机房冷却泵、冷冻泵 | 75kw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75KW/1台 | 建昊 | 电机绕线圈B级绝缘 | | 22kw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75KW/1台 | | 30kw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30KW/1台 | |  | 75kw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 格兰富 |  | |  | 75kw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 连成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3kw以下 | 电机拆装 |  | 1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3kw以上 | 电机拆装 |  | 1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3kw以下 | 电机烧、绕线圈 | 台 | 1 |  | 电机绕线圈B级绝缘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3kw以上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1 |  | 电机绕线圈B级绝缘 | | 新风机及循环机 | 3kw以上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1 |  | 进口电机绕线圈F级绝缘 | | 手术室模块机循环水泵 | 11kw | 水泵拆装 |  | 1 |  |  | | 冷却塔电机 | 15kw | 电机拆装 |  | 1台 |  |  | | 冷却塔电机 | 15kw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1 |  | 电机绕线圈F级绝缘 | | 组合式空调器电机 | 18.5kw | 电机拆装 |  | 1 |  |  | | 组合式空调器电机 | 18.5kw | 电机烧、绕线圈 | KW | 1台 |  | 电机绕线圈F级绝缘 |   **基础维修服务配件（不含拆装）：**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项目 | 数量 | 品牌 | 备注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机封 | 75kw | 水泵机封 | 1套 | 建昊 | 合金 | | 30kw | 水泵机封 | 1套 | | 22kw | 水泵机封 | 1套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机封 | 75kw | 水泵机封 | 1套 | 连成 |  | | 75kw | 水泵机封 | 1套 | 格兰富 |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轴承 | 75kw | 水泵轴承 | 1个 | 建昊 |  | | 30kw | 水泵轴承 | 1个 | | 22kw | 水泵轴承 | 1个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轴承 | 75kw | 水泵轴承 | 1个 | 连成 |  | | 75kw | 水泵轴承 | 1个 | 格兰富 |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端盖 | 75kw | 端盖 | 1个 | 建昊 |  | | 22kw | 端盖 | 1个 | | 30kw | 端盖 | 1个 |  | | 离心机冷却水泵、冷冻水泵端盖 | 75kw | 端盖 | 1个 | 连成 |  | | 75kw | 端盖 | 1个 | 格兰富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轴承 | 3kw以下 | 电机轴承 | 1个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端盖 | 3kw以下 | 电机端盖 | 1个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轴承 | 3kw-4kw | 电机轴承 | 1个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端盖 | 3kw-4kw | 电机端盖 | 1个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轴承 | 5.5kw-7.5kw | 电机轴承 | 1个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端盖 | 5.5kw-7.5kw | 电机端盖 | 1个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轴承 | 11kw-15kw | 电机轴承 | 1个 |  |  | | 新风机及循环机电机轴承 | 11kw-15kw | 电机端盖 | 1个 |  |  | | 手术室模块机循环机水泵机封 | 11kw | 水泵机封 | 1套 |  | 合金 | | 手术室模块机循环机水泵轴承 | 11kw | 水泵轴承 | 1个 |  |  | | 冷却塔电机 | 15kw | 电机轴承 | 1个 |  |  | | 组合式空调器电机 | 18.5kw | 电机轴承 | 1个 |  |  | | 组合式空调器电机 | 18.5kw | 电机端盖 | 1个 |  |  |   电机维修配件项目：   |  |  |  |  | | --- | --- | --- | --- | | 皮带 | | | | | 型号 | 数量 | 现使用品牌 | 备注 | | B-71 | 1条 | 进口三星 | 因风柜24小时运行的特殊性，提供适配该设备的皮带 | | B-112 | 1条 | 进口三星 | | B-46 | 1条 | 进口三星 | | B-51 | 1条 | 进口三星 | | B-52 | 1条 | 进口三星 | | B-62 | 1条 | 进口三星 | | B-70 | 1条 | 进口三星 | | B-89 | 1条 | 进口三星 | | B-98 | 1条 | 进口三星 | | A-60 | 1条 | 进口三星 | | A-55 | 1条 | 进口三星 | | SPB 1800Lw/5V710 | 1条 | 进口三星 | | SPB 1700Lw | 1条 | 进口三星 |  |  |  |  |  |  | | --- | --- | --- | --- | --- | | 型号 | 功率 | 数量 | 品牌 | 备注 | | Y80 | 0.55KW/0.75KW | 1套 | 安徽皖南 |  | | Y90 | 1.1KW/1.5KW | 1套 | 安徽皖南 |  | | Y100 | 2.2KW/3 KW | 1套 | 安徽皖南 |  | | Y112 | 4 KW | 1套 | 安徽皖南 |  | | Y132 | 5.5KW/7.5KW | 1套 | 安徽皖南 |  | | Y160 | 11KW/15KW | 1套 | 安徽皖南 |  | | 原有电机配套散热风机品牌为安徽皖南 | | | | |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按照项目需求配置

采购包2：

按照项目需求配置

采购包3：

按照项目需求配置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按照采购需求可能涉及的设施设备在响应文件中自行列出。

采购包2：

供应商按照采购需求可能涉及的设施设备在响应文件中自行列出。

采购包3：

供应商按照采购需求可能涉及的设施设备在响应文件中自行列出。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WS10013-2023；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冷却塔》GB/T 7190.1-2008；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采购包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风机盘管机组性能与测试》GB/T 19232-2003；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GB 50243-2016

采购包3：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GB 50243-2016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起至2025年11月1日

采购包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按年签订合同，采购人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在费用不变，合同内容不变，且符合合同服务内容和要求的情况下可续签1年。每年合同期满前30天，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可与成交供应商续签合同。若一年合同期满但采购人未获得预算或需求取消或成交供应商考核不合格，则采购人提前书面通知成交供应商后，合同到期终止，不再续签。

采购包3：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按年签订合同，采购人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在费用不变，合同内容不变，且符合合同服务内容和要求的情况下可续签1年。每年合同期满前30天，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可与成交供应商续签合同。若一年合同期满但采购人未获得预算或需求取消或成交供应商考核不合格，则采购人提前书面通知成交供应商后，合同到期终止，不再续签。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渭南市中心医院

采购包2：

渭南市中心医院

采购包3：

渭南市中心医院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属于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需提供国家强制认证书，材料、设备进场应按国家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送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并取得合格报告。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材料、维修质量负责。由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维修质量不合格而影响服务质量，其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顺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完成全部维修服务内容，并定期向采购人提交合格的水质检测报告，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约请采购人和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采购人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如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回复解决。

采购包2：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属于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需提供国家强制认证书，材料、设备进场应按国家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送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并取得合格报告。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材料、维修质量负责。由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施工工艺不合格而影响服务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顺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完成维修服务内容，并完成试运行工作，随后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约请采购人和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采购人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如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回复解决。

采购包3：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2) 供应商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属于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需提供国家强制认证书，材料、设备进场应按国家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送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并取得合格报告。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材料、维修质量负责。由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施工工艺不合格而影响服务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顺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约请采购人和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采购人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采购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如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回复解决。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采购包3：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供应商完成全部服务及完成定期水质检测，合同到期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6个月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到期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3：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6个月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3：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到期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违约责任： 1、采购人逾期付款的，应按合同总价1%的比例向供应商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采购人违反合同规定拒绝验收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供应商造成的损失。 3、供应商不能按时响应的，每逾期1日，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赔付合同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并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无故延期15日以上视为根本性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供应商除应全额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价款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同时在此期间，因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的其他损失，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赔偿及责任。 4、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未能达到合同、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或考评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下发整改通知单。供应商超过15天未整改或整改仍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及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5、因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名誉造成损失或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协议，并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采购包2：

违约责任： 1、采购人逾期付款的，应按合同总价1%的比例向供应商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采购人违反合同规定拒绝验收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供应商造成的损失。 3、供应商不能按时响应的，每逾期1日，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赔付合同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并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无故延期15日以上视为根本性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供应商除应全额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价款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同时在此期间，因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的其他损失，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赔偿及责任。 4、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未能达到合同、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或考评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下发整改通知单。供应商超过15天未整改或整改仍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及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5、因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名誉造成损失或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协议，并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采购包3：

违约责任： 1、采购人逾期付款的，应按合同总价1%的比例向供应商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采购人违反合同规定拒绝验收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供应商造成的损失。 3、供应商不能按时响应的，每逾期1日，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赔付合同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并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无故延期15日以上视为根本性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供应商除应全额退还采购人已支付的价款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同时在此期间，因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的其他损失，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赔偿及责任。 4、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未能达到合同、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或考评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下发整改通知单。供应商超过15天未整改或整改仍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及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5、因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名誉造成损失或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协议，并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4其他要求**

3.4.1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采购包1： 采购包1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包含人工费、配件耗材费、设备费、安全措施费、拆卸安装、维修保养、检测费（含第三方检测）、保险费、管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税金、风险、验收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采购包2： 1、采购包2为固定单价合同额，合同价款包含人工费、配件耗材费、设备费、安全措施费、拆卸安装、维修保养、检测费（含第三方检测）、保险费、管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税金、风险、验收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2、结算方式：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完成维修工作，供应商完成维修工作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交《工作量确认单》，由采购人签字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根据供应商所报固定单价及经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据实结算后支付。 3、当累计工作量价款达到分项一最高限价金额，合同分项一工作内容视为结束，采购人不再支付分项一合同暂定金额（即分项一最高限价）外任何价款。 当累计工作量价款达到分项二成交金额，合同分项二工作内容视为结束，采购人不再支付分项二合同暂定金额（即分项二成交金额）外任何价款。 采购包3： 1、采购包3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包含人工费、配件耗材费、设备费、安全措施费、拆卸安装、维修保养、检测费（含第三方检测）、保险费、管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税金、风险、验收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2、结算方式：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完成维修工作，供应商完成维修工作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交《工作量确认单》，由采购人签字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根据供应商所报固定单价及经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据实结算后支付。 3、当累计工作量价款达到采购包3最高限价金额，合同自动解除，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暂定金额（即最高限价）外任何价款。 3.4.2付款要求 采购包1：采购人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需出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供应商需遵守采购人财务管理和款项支付程序的规定。 采购包2：采购人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需出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供应商需遵守采购人财务管理和款项支付程序的规定。 采购包3：采购人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需出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供应商需遵守采购人财务管理和款项支付程序的规定。 3.4.3质保及服务响应 采购包1：质保期：更换的配品配件耗材等自验收合格后一年。售后服务要求：合同履行期间供应商免费提供售后服务。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现场处理。如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没有答复和处理问题，则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服务，并视为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履约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采购人或第三方直接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合同到期后售后服务结束。 采购包2：质保期：更换的配品配件耗材等自验收合格后一年。售后服务要求：质保期内免费服务。0.5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处理。如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没有答复和处理问题，则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服务，并视为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采购人或第三方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采购包3：质保期：更换的配品配件耗材等自验收合格后一年。售后服务要求：质保期内免费服务。0.5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现场处理。如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没有答复和处理问题，则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服务，并视为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采购人或第三方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4.4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工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4.5纸质文件递交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U盘）贰份。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7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8 | 磋商保证金 | 提供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9 | 非联合体磋商 |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7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8 | 磋商保证金 | 提供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9 | 非联合体磋商 |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磋商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7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8 | 磋商保证金 | 提供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9 | 非联合体磋商 |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磋商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按照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3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磋商响应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 响应函 |
| 4 | 选择性报价 | 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 |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5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6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7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8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磋商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按照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报价表 承诺函.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磋商响应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 响应函 |
| 4 | 选择性报价 | 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 |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5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报价表 承诺函.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6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报价表 承诺函.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7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报价表 承诺函.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8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报价表 承诺函.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磋商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按照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3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磋商响应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 响应函 |
| 4 | 选择性报价 | 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 |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5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6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7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8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磋商纪律的。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承诺书.docx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报价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6.3.3磋商**

一、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包2：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包3：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采购包2：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采购包3：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00分  报价得分2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项目实施方案 |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清洗消毒、除锈刷漆防腐及维修加固、漏水维修、部件更换、设备维保维修及水质检测等。本项满分12分。 实施方案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的计（8-12]分。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相对的可操作性，细节基本全面计（4-8]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4]分。 | 12.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服务质量保障 | 针对项目质量有先进、可行、有效的控制措施和管理办法，本项满分8分。 措施和办法描述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的计（5-8]分。措施和办法描述基本完整，有相对的可操作性，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措施和办法描述不完整，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安全保障措施 | 针对服务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措施，本项满分8分。 措施安全有效，制度健全，细节考虑到位计（5-8]分。措施基本安全有效，制度较为健全，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措施效果不佳，制度缺失，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项目团队配置 | 拟投入项目团队配置情况，包括组织架构、人员配置、岗位职责、管理制度、人员证书、经验、专业程度等，本项满分10分。 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团队经验丰富、专业程度高计（7-10]分； 内容基本完整，较为科学合理，团队经验较为丰富、专业程度较高计（4-7]分； 内容不完整，缺乏科学合理性，团队经验较少、专业程度较低计（0-4]分； | 10.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拟更换配品配件情况 | 提供拟更换配品配件（含清洗消毒药剂、刷漆防腐、部件等）的相关资料（品牌、型号、参数及证明材料）：包括厂家授权、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技术白皮书、合格证等，供货渠道正规、无不良市场反馈、取得有关部门准予市场销售等技术资料。本项满分8分。 内容完整，产品质量优质，相关资料齐全计（5-8]分； 内容基本完整，产品质量良好，相关资料比较齐全计（3-5]分； 内容不完整，产品质量差，相关资料不齐全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 按照工作内容列明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有针对进度的保证措施及偏离补救措施。本项满分8分。 进度计划安排合理，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计（5-8]分；进度计划安排较为合理，有相对的可操作性强，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进度安排不合理，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应急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 有针对本项目突发情况的应急措施及其他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建议描述完整、可操作性、细节描述情况计分。本项满分6分。 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内容详细完善，可操作性强计（3-6]；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内容简单，不易操作的计（0-3]分。 | 6.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服务 承诺 | 具有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对服务期限内质量、人员到位情况、日常维护以及后期服务的响应时间（方案还应当包含不能完全履行服务要求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的承诺），服务方案合理、及时有效与实际需求相符合。本项满分10分。 服务承诺完善，可操作性强计（7-10]分；服务承诺比较完善，有相对的可操作性计（4-7]分；服务承诺内容缺失，不易操作计（0-4]分。 | 10.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业绩 | 提供2022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份业绩计2分，满分10分。（注：以上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 10.0000 | 客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20%）×100 | 20.0000 | 客观 | 报价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00分  报价得分2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项目实施方案 |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清洗消毒、除锈刷漆防腐及维修加固、漏水维修、部件更换、设备维保维修及水质检测等。本项满分12分。 实施方案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的计（8-12]分。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相对的可操作性，细节基本全面计（4-8]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4]分。 | 12.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服务质量保障 | 针对项目质量有先进、可行、有效的控制措施和管理办法，本项满分8分。 措施和办法描述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的计（5-8]分。措施和办法描述基本完整，有相对的可操作性，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措施和办法描述不完整，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安全保障措施 | 针对服务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措施，本项满分8分。 措施安全有效，制度健全，细节考虑到位计（5-8]分。措施基本安全有效，制度较为健全，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措施效果不佳，制度缺失，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项目团队配置 | 拟投入项目团队配置情况，包括组织架构、人员配置、岗位职责、管理制度、人员证书、经验、专业程度等，本项满分10分。 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团队经验丰富、专业程度高计（7-10]分； 内容基本完整，较为科学合理，团队经验较为丰富、专业程度较高计（4-7]分； 内容不完整，缺乏科学合理性，团队经验较少、专业程度较低计（0-4]分； | 10.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拟更换配品配件情况 | 提供拟更换配品配件（含清洗消毒药剂、刷漆防腐、部件等）的相关资料（品牌、型号、参数及证明材料）：包括厂家授权、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技术白皮书、合格证等，供货渠道正规、无不良市场反馈、取得有关部门准予市场销售等技术资料。本项满分8分。 内容完整，产品质量优质，相关资料齐全计（5-8]分； 内容基本完整，产品质量良好，相关资料比较齐全计（3-5]分； 内容不完整，产品质量差，相关资料不齐全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 按照工作内容列明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有针对进度的保证措施及偏离补救措施。本项满分8分。 进度计划安排合理，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计（5-8]分；进度计划安排较为合理，有相对的可操作性强，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进度安排不合理，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应急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 有针对本项目突发情况的应急措施及其他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建议描述完整、可操作性、细节描述情况计分。本项满分6分。 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内容详细完善，可操作性强计（3-6]；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内容简单，不易操作的计（0-3]分。 | 6.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服务 承诺 | 具有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对服务期限内质量、人员到位情况、日常维护以及后期服务的响应时间（方案还应当包含不能完全履行服务要求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的承诺），服务方案合理、及时有效与实际需求相符合。本项满分10分。 服务承诺完善，可操作性强计（7-10]分；服务承诺比较完善，有相对的可操作性计（4-7]分；服务承诺内容缺失，不易操作计（0-4]分。 | 10.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业绩 | 提供2022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份业绩计2分，满分10分。（注：以上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 10.0000 | 客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20%）×100 | 20.0000 | 客观 | 分项报价表.docx  报价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00分  报价得分2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项目实施方案 |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清洗消毒、除锈刷漆防腐及维修加固、漏水维修、部件更换、设备维保维修及水质检测等。本项满分12分。 实施方案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的计（8-12]分。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相对的可操作性，细节基本全面计（4-8]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4]分。 | 12.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服务质量保障 | 针对项目质量有先进、可行、有效的控制措施和管理办法，本项满分8分。 措施和办法描述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的计（5-8]分。措施和办法描述基本完整，有相对的可操作性，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措施和办法描述不完整，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安全保障措施 | 针对服务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措施，本项满分8分。 措施安全有效，制度健全，细节考虑到位计（5-8]分。措施基本安全有效，制度较为健全，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措施效果不佳，制度缺失，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项目团队配置 | 拟投入项目团队配置情况，包括组织架构、人员配置、岗位职责、管理制度、人员证书、经验、专业程度等，本项满分10分。 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团队经验丰富、专业程度高计（7-10]分； 内容基本完整，较为科学合理，团队经验较为丰富、专业程度较高计（4-7]分； 内容不完整，缺乏科学合理性，团队经验较少、专业程度较低计（0-4]分； | 10.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拟更换配品配件情况 | 提供拟更换配品配件（含清洗消毒药剂、刷漆防腐、部件等）的相关资料（品牌、型号、参数及证明材料）：包括厂家授权、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技术白皮书、合格证等，供货渠道正规、无不良市场反馈、取得有关部门准予市场销售等技术资料。本项满分8分。 内容完整，产品质量优质，相关资料齐全计（5-8]分； 内容基本完整，产品质量良好，相关资料比较齐全计（3-5]分； 内容不完整，产品质量差，相关资料不齐全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 按照工作内容列明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有针对进度的保证措施及偏离补救措施。本项满分8分。 进度计划安排合理，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计（5-8]分；进度计划安排较为合理，有相对的可操作性强，细节基本全面计（3-5]分；进度安排不合理，不易操作，未考虑到细节计（0-3]分。 | 8.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应急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 有针对本项目突发情况的应急措施及其他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建议描述完整、可操作性、细节描述情况计分。本项满分6分。 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内容详细完善，可操作性强计（3-6]；措施及合理化建议内容简单，不易操作的计（0-3]分。 | 6.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服务 承诺 | 具有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对服务期限内质量、人员到位情况、日常维护以及后期服务的响应时间（方案还应当包含不能完全履行服务要求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的承诺），服务方案合理、及时有效与实际需求相符合。本项满分10分。 服务承诺完善，可操作性强计（7-10]分；服务承诺比较完善，有相对的可操作性计（4-7]分；服务承诺内容缺失，不易操作计（0-4]分。 | 10.0000 | 主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业绩 | 提供2022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份业绩计2分，满分10分。（注：以上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 10.0000 | 客观 | 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20%）×100 | 20.0000 | 客观 | 报价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承诺函.docx

详见附件：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采购包3：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业绩证明文件及响应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磋商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一包、二包、三包合同文本。.docx